

陕西省重大科技创新项目专项资金贷款贴息合同

项目编号：_____

第一条 签约各方：

甲方：_____

乙方：_____（项目实施单位，以下简称乙方）

第二条 甲、乙双方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陕西省重大科技创新项目及专项资金管理暂行办法》，依据《陕西省财政厅关于下达二〇一〇年省重大科技创新项目补助资金的通知》（陕财办建专〔2010〕24号）、《陕西省科技厅陕西省财政厅关于下达〈陕西省二〇一〇重大科技创新项目专项资金项目计划〉的通知》（陕科产发〔2010〕53号），为保证乙方承担的《陕西省二〇一〇年重大科技创新项目及专项资金计划》专项资金贷款贴息项目_____（以下简称本项目）顺利完成，特订立本合同。

第三条 本项目执行期自____年__月至____年__月。

本项目完成时的总体目标及经济、技术、质量指标是：

1. 总体目标：

在本项目执行期内，项目新增投资总计____万元。

本项目完成时，年生产能力达到：_____；承担单位资产规模达到_____万元；新增就业人数____人；通过甲方的项目验收。

2. 经济指标：

在本项目执行期内，实现累计销售收入____万元，累计净利润____万元，累计交税____万元，累计创汇____万美元。

3. 技术指标：项目产品主要性能指标达到：

4. 质量标准：

承担单位通过的质量认证体_____

项目产品执行的质量标准_____

项目通过的国家相关行业许可证_____

第四条 乙方计划新增投资___万元。

乙方配套资金到位进度：

1. ____年__月__万元

2. ____年__月__万元

3. ____年__月__万元

本项目实施的阶段目标是：

1. ____年__月至____年__月：_____

2. ____年__月至____年__月：_____

3. ____年__月至____年__月：_____

第五条 甲方通过年度计划，分两次向乙方安排贷款贴息资金___万元。首次拨付 80%资金，在合同生效且乙方提交有效的借款合同、借款借据及付息单据的复印件（持原件核实）后执行；第二次拨付 20%，在项目实施结束时，由实施单位提出书面验收申请、报告项目完成情况，并通过省创新办公室组织的验收后执行。

第六条 乙方应如实、按时按照规定格式，向甲方报送半年、年度《陕西省重大科技创新项目专项资金项目实施情况调查表》，并接受甲方的监督、检查。

第七条 在本合同生效后 5 年内，甲方有权因非商业目的（如：在政府性会议、

报告、文件、统计资料等)使用乙方单位、项目信息。

第八条 签约双方应严格遵守本合同的各项条款。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如发现乙方违反本合同及有关规定,甲方有权撤消或中止合同。撤消或中止合同后,乙方应进行项目清算,并将甲方支持剩余经费如数退还给甲方。同时,甲方在今后三年内不再受理乙方的项目申请。如乙方不能按时、按量落实配套资金,甲方有权停止对乙方后续资金的拨付。

第九条 根据项目具体情况,经双方协商订立的附加条款将作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第十条 本合同一式八份,甲方、乙方各壹份。省、市、县科技及财政管理部门各壹份,省级归口管理部门壹份,每份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甲方:

业务处室负责人(签章):

业务处室经办人(签章):

电话:

通讯地址:

邮编:

盖章:

签订日期:

乙方:

单位负责人(签章):

项目负责人(签章):

电话:

通讯地址:

邮编: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盖章:

签订日期: